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6196)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 6 樓

電 話：(02)2655-8899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四、	合併損益表	6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1
	(五) 關係人交易	31~34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 其他	35~38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 大陸投資資訊	39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39~40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1~42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43~47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152,808	12	\$ 1,370,890	1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11,645	-	8,862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14,110	-	163,699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02,173	1	114,858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2,863,658	31	3,563,743	34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3,449	-	48,623	-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十六)	35,705	-	96,907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90,268	1	86,201	1
120X 存貨	四(五)	1,669,175	18	1,852,933	18
1240XX 在建工程	四(十八)及五	2,164,398	24	1,934,888	18
2264XX 減：預收工程款		( 1,286,253 )	( 13 )	( 991,191 )	( 10 )
1260 預付款項		455,912	5	508,159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六)	41,504	-	53,47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115,385	1	11,0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33,937	80	8,823,132	84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六)	295,327	3	178,793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48,486	1	30,594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六)(七)	8,876	-	30,0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52,689	4	239,387	2
<b>固定資產</b>					
四(八)、五及六					
<b>成本</b>					
1501 土地		135,801	1	140,401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566,644	17	1,573,861	15
1531 機器設備		644,918	7	591,797	6
1551 運輸設備		11,667	-	14,404	-
1561 辦公設備		168,895	2	187,776	2
1631 租賃改良		7,236	-	7,690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535,161	27	2,515,929	24
15X9 減：累計折舊		( 1,150,491 )	( 12 )	( 1,085,450 )	( 10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0,989	1	15,56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45,659	16	1,446,041	14
<b>無形資產</b>					
五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8,021	-	8,212	-
1760 商譽		3,642	-	2,225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3,736	-	12,765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5,399	-	23,202	-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22,641	-	20,85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六)	15,250	-	15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7,891	-	21,010	-
1XXX 資產總計		\$ 9,295,575	100	\$ 10,552,772	100

(續次頁)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	\$ 291,782	3	\$ 263,572	3
2120	應付票據		472,466	5	600,738	6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	17,931	-	7,490	-
2140	應付帳款		2,686,316	29	3,205,498	30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2,446	-	92,823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六)	51,986	1	21,321	-
2170	應付費用		224,486	2	178,405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2,761	-	38,490	-
2260	預收款項		803,073	9	1,036,158	10
2264YY	預收工程款	四(十八)及五	1,443,285	16	1,485,107	14
1240YY	減：在建工程	(	876,571)	(9)	(843,733)	(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1,475	-	1,374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40,276	2	111,159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b>5,271,712</b>	<b>58</b>	<b>6,198,402</b>	<b>59</b>
<b>長期負債</b>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6,640	-	108,075	1
24XX	<b>長期負債合計</b>		<b>6,640</b>	<b>-</b>	<b>108,075</b>	<b>1</b>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645	-	47,099	-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		88	-	19,857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8,733	-	66,956	-
2XXX	<b>負債總計</b>		<b>5,327,085</b>	<b>58</b>	<b>6,373,433</b>	<b>60</b>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1,645,778	18	1,639,078	17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573,328	6	568,973	5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9,483	-	39,483	-
3260	長期投資		2,628	-	2,793	-
3271	員工認股權		351	-	336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四)	442,729	5	404,32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161,377	12	1,223,465	12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919	1	111,754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3,647	-	142,381	1
3610	少數股權		43,250	-	46,756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b>3,968,490</b>	<b>42</b>	<b>4,179,339</b>	<b>40</b>
1XXX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五及七	<b>\$ 9,295,575</b>	<b>100</b>	<b>\$ 10,552,772</b>	<b>100</b>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3,728,784	46	\$ 3,849,870	35
4170 銷貨退回		( 245 )	-	( 85 )	-
4190 銷貨折讓		( 1,739 )	-	( 6,455 )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726,800	46	3,843,330	35
4520 工程收入	四(十八)及五	4,023,899	49	6,604,485	61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80,008	5	391,452	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130,707	100	10,839,267	100
<b>營業成本</b>	四(五)(十八)(十九)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3,358,261 )	(41)	( 3,567,058 )	(33)
5520 工程成本		( 3,734,526 )	(46)	( 6,194,268 )	(57)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 67,973 )	(1)	( 74,067 )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7,160,760 )	(88)	( 9,835,393 )	(91)
5910 營業毛利		969,947	12	1,003,874	9
<b>營業費用</b>	四(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 325,700 )	(4)	( 306,255 )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518,554 )	(6)	( 463,303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13,923 )	(2)	( 128,474 )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958,177 )	(12)	( 898,032 )	(8)
6900 營業淨利		11,770	-	105,842	1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1,683	-	765	-
7122 股利收入		5,001	-	19,11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四(三)	169,022	2	254,412	2
7480 什項收入	四(二)	18,659	-	53,312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94,365	2	327,603	3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17,813 )	-	( 13,613 )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七)	( 1,511 )	-	( 1,732 )	-
7560 兌換損失		( 19,170 )	-	( - )	-
7880 什項支出	四(二)(六)	( 3,188 )	-	( 6,351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41,682 )	-	( 21,696 )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64,453	2	411,749	4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六)	( 46,442 )	(1)	( 52,044 )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18,011	1	\$ 359,705	4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24,504	1	\$ 368,363	4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 6,493 )	-	( 8,658 )	-
		\$ 118,011	1	\$ 359,705	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b>普通股每股盈餘</b>	四(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4	\$ 0.76	\$ 2.57	\$ 2.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3	\$ 0.75	\$ 2.57	\$ 2.25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損益	\$ 118,011	\$ 359,70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2,251 )	780
呆帳損失	51,194	15,02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871	5,553
減損損失	1,50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511	1,732
處分投資利益	( 169,022 )	( 254,412 )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91,961	108,25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980 )	( 711 )
員工認股權本期攤銷數	10	3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減少	110	1,132
應收票據	68,291	7,457
應收帳款	431,169	( 242,056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191	( 26,837 )
其他應收款	28,980	( 7,532 )
存貨	( 79,856 )	( 177,825 )
在建工程與預收工程款淨額變動數	( 490,771 )	( 161,392 )
預付款項	105,606	( 100,965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數	( 13,776 )	14,06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69,508 )	18,295
應付票據	( 19,011 )	( 138,344 )
應付票據-關係人	( 152,633 )	( 93,587 )
應付帳款	( 186,087 )	( 21,868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12,490 )	( 37,348 )
應付所得稅	28,736	9,582
應付費用	2,515	( 2,802 )
其他應付款項	( 2,416 )	23,657
預收款項	331,435	623,025
其他流動負債	68,186	68,6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7	3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0,903</u>	<u>( 8,377 )</u>

(續次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 5,278 )	( \$ 5,805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91,092	276,051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8,994 )	( 103,587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447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含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 37,214 )	( 18,881 )
購置固定資產	( 88,889 )	( 86,470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052	1,94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8,442 )	( 9,162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2,165 )	19,8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8,391 )	73,963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淨增加	35,094	114,431
償還長期借款	( 100,586 )	( 230,920 )
其他負債-其他	43	7,433
執行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11,055	35,706
發放現金股利	( 163,908 )	( 161,744 )
少數股權變動數	( 1,642 )	26,50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9,944 )	( 208,591 )
匯率調整數	( 14,352 )	64,0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171,784 )	( 78,997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24,592	1,449,8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2,808	\$ 1,370,890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7,913	\$ 11,36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3,400	\$ 28,394

董事長：高新明

經理人：林育業

會計主管：鐘啟雯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 77 年 12 月 27 日設立，民國 91 年 10 月 17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 93 年 5 月 24 日轉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1,629 人。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1)各種積體電路、半導體、電子、電腦儀器設備及其材料、化學品、氣體、零配件等進出口買賣業務(2)半導體、無塵室特殊氣體及化學品等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及廠務系統業務(3)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4)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等。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其他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 50%，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全數納入合併個體，並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於首次適用修訂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時，不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另就聯屬公司相互間交易之未實現內部利益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彙列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9月30日	100年 9月30日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 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Global Corp.	一般國際貿易業	100	90.04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帆亞氣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從事氣體之製造及 銷售	50	5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工程專業承包及相 關維修服務	100	100	-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宜眾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之研發、 買賣、顧問等服務	100	-	-
Market Go Profits Ltd.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Rusky H.K.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Frontken MIC Co.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40	40.08	註1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啟創科技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60	6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瑞宣國際有限公司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 事務	50	50	-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9月30日	100年 9月30日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半導體元器件及晶 體專用設備、電子 元器件專用設備、 環境污染防治設備 設計、製造、安裝 及維修服務；包裝 專用設備、制冷設 備的組裝；燒烤爐組 裝及自有廠房租賃； 以上的批發、佣金代 理、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生產、檢驗設 備及其耗材、發電用 鍋爐的批發、佣金代 理、進出口及其它相 關配套業務；以化 工、鍋爐產品為主的 倉儲、分撥業務；國 際貿易、轉口貿易、 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 易及貿易代理；區內 商務諮詢服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安裝工程施工 總承包、機電安裝 工程專業承包、電 子工程專業承包、 化工石油設備管道 安裝工程專業承包 、管道專業承包並 提供相關工程後其 保修服務、相關工 程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 有限公司	無塵室及動力系統設 備、管道系統設備安 裝及相關配套服務	100	100	-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9月30日	100年 9月30日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無錫韓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設備安裝維修半導體 元器件及晶體專 用設備、電子元器件 專用設備、環境污染 防治設備	49	49	註2
Rusky H. K. Limited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 技術有限公司	半導體製造行業用 的除害桶再生、管道 系統及相關設施設 計、安裝、調試及技 術服務，半導體製造 行業用的設備維 修，電子、醫療設備 技術諮詢	80	80	-
Rusky H. K. Limited	上海晟高機電工程 設計有限公司	微電子產品項目工 程設計和顯示器件 項目工程設計，相關 技術、管理諮詢服務	100	100	-
啟創科技有限 公司	啟創半導體設備技 術(無錫)有限公 司	半導體設備的技術 服務、維修服務；自 營和代理各類商品 及技術的進出口業 務	100	100	-
瑞宣國際有限 公司	太倉建瑞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太陽能電 池生產專用設備，大 屏幕彩色投影顯示 器用光學引擎、光 源、投影屏、高清晰 度投影管和微顯投 影設備模塊等關鍵 件製造，新型電子元 器件製造，以及清洗 再生等服務	100	100	-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Marketech International Sdn. Bhd.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 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100	100	-

註 1:民國 100 年 12 月起因該被投資公司股權及董事結構調整之故,該公司已非子公司,自當日起不列入合併。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對無錫韓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持有股權比例雖未達 50%,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中。

註 3:上開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國外子公司營業特殊風險：無重大之營業特殊風險。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情形。
  - (2)本公司為進行海外投資，而對 Market Go Profits Ltd. 現金增資計 2,082,054 美元，其中部分增資款業已轉投資大陸地區子公司-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美元及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274,893 美元。

##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做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3. 有關承包工程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四)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礎，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除受益憑證採交割日會計外，餘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應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應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或採評價方法估計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

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八)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九)工程合約

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除工程合約預計於一年之內完工者，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外；合約預計一年以上完工者，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損益，期末就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前期認列之累積工程利益後，作為本期工程利益；惟工程合約如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損失。期末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預收工程款餘額超過在建工程餘額時，在建工程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應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十二)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10~55年，其餘固定資產為3~10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 (十三)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銷。
2. 商譽係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有形資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公平價值之差異。
3. 其他無形資產係取得土地之使用權及技術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合約年限平均攤提。

##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 (十五) 所得稅/遞延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依其性質分別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及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所得稅溢、低估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2. 所得稅抵減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不作分配者，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

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5. 本公司之子公司-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及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對於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係採負債法計算遞延所得稅。

#### (十六)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七)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分紅，計算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分紅之稀釋作用係採庫藏股票法。

####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 (十九)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 收入及成本

1. 除工程合約外，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十二)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二十三)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100年前三季之合併總損益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本公司民國100年前三季之合併總損益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944	\$ 6,659
支票存款	19,441	3,324
活期存款	1,110,759	1,334,384
定期存款	16,664	26,523
	<u>\$ 1,152,808</u>	<u>\$ 1,370,890</u>

#####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229	\$ 17,229
評價調整	( 5,584 )	( 8,367 )
合計	<u>\$ 11,645</u>	<u>\$ 8,862</u>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認列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2,251及金融資產評價損失\$780。

#####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463	\$ 21,318
評價調整	3,647	142,381
合計	<u>\$ 14,110</u>	<u>\$ 163,699</u>

1.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1月因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故根據相關規定將持有之部份股數計2,829仟股提交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集中保管。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集中保管股數已全部屆期領回。
2.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因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處分投資利益分別為\$168,955及\$254,412。

##### (四)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3,118,354	\$ 3,798,866
減：備抵呆帳	( 254,696 )	( 235,123 )
	<u>\$ 2,863,658</u>	<u>\$ 3,563,743</u>

(五)存貨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材	\$ 343,320	\$ 381,901
料		
商 品 存 貨	623,219	562,473
原		
料	314,030	434,255
物		
料	23,573	29,847
在 製 品	270,185	514,726
半成品及製成品	182,428	71,954
	<u>1,756,755</u>	<u>1,995,156</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7,580 )	( 142,223 )
	<u>\$ 1,669,175</u>	<u>\$ 1,852,933</u>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銷貨成本	\$ 3,349,946	\$ 3,558,566
工程成本	3,732,899	6,196,383
其他營業成本	66,044	74,89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871	5,553
	<u>\$ 7,160,760</u>	<u>\$ 9,835,393</u>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預付長期投資款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481	\$ 39,461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287	39,287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675	38,675
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28,000	-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
英屬蓋曼群島商永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
勵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4,490	9,990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6,000
智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00	10,000
其他(各家均未超過\$10,000)	15,394	5,380
合計	<u>\$ 295,327</u>	<u>\$ 178,793</u>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預付長期投資款		
宇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00

註：民國101年前三季評估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之投資價值確有減損，故認列減損損失計\$1,500。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預付長期投資款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372	40%	\$ -	-
Frontken MIC Co. Limited	13,601	40%	-	-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9,705	40%	10,666	40%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8	20%	2,212	20%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790	38.57%	823	38.57%
勵華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	-	16,893	40%
合計	<u>\$ 48,486</u>		<u>\$ 30,594</u>	

預付長期投資款

Leader Fortune Enterprise Co., Ltd.	\$ 8,876	\$ -
-------------------------------------	----------	------

2.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及投資損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511及\$1,732。

(八)固定資產

	101年9月30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35,801	\$ -	\$ 135,801
房 屋 及 建 築	1,566,644	( 531,545 )	1,035,099
機 器 設 備	644,918	( 472,244 )	172,674
運 輸 設 備	11,667	( 9,056 )	2,611
辦 公 設 備	168,895	( 130,951 )	37,944
租 賃 改 良	7,236	( 6,695 )	54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0,989	-	60,989
	<u>\$ 2,596,150</u>	<u>( \$ 1,150,491 )</u>	<u>\$ 1,445,659</u>

	100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40,401	\$ -	\$ 140,401
房 屋 及 建 築	1,573,861	( 465,364 )	1,108,497
機 器 設 備	591,797	( 457,153 )	134,644
運 輸 設 備	14,404	( 11,114 )	3,290
辦 公 設 備	187,776	( 145,333 )	42,443
租 賃 改 良	7,690	( 6,486 )	1,204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562	-	15,562
	<u>\$ 2,531,491</u>	<u>( \$ 1,085,450 )</u>	<u>\$ 1,446,041</u>

(九)短期借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信 用 借 款	\$ 125,768	\$ 110,543
抵 押 借 款	166,014	153,029
	<u>\$ 291,782</u>	<u>\$ 263,572</u>
利 率 區 間	<u>1.38% ~ 7.872%</u>	<u>1.06% ~ 7.572%</u>

(十)長期借款

	償 還 期 間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中長期擔保借款	採一次償還方式並於 民國106年到期	\$ 8,115	\$ 109,44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475 )	( 1,374 )
		<u>\$ 6,640</u>	<u>\$ 108,075</u>
利率區間		<u>5.00%</u>	<u>1.375% ~ 5.00%</u>

(十一)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191 及 \$5,203，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撥存於台灣銀行之餘額分別為\$96,170 及\$90,292。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

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5,776 及\$24,499。

3. 海外子公司除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Tiger United Finance Ltd.、MIC-Tech Global Corp. 及 MIC-Tech Viet Nam Co., Ltd. 未訂定員工退休金辦法，且當地法令亦無強制要求規定外，其餘子公司採確定提撥制，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9,344 及\$19,896。

##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前三季辦理員工認股權增資 670 仟股，該項增資案經金管會核准，於民國 101 年 7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2,500,000(含保留 9,8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1,645,778，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4,577,756 股。

##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依現行法令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自民國 87 年度起，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如營利事業當年度之盈餘未於次年度年底分配者，稽徵機關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4.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因應整體環境發展及產業成長特性採取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發放股利時以不超過分派數百分之五十為股票股利。
5.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26.61%。另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280,035，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等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28.59%。關於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0 及 \$1,161,3773。
7.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員工紅利	\$ 17,510	\$ 22,612
董監酬勞	2,436	2,261
	<u>\$ 19,946</u>	<u>\$ 24,873</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分別以民國 101 年及民國 100 年度預算盈餘，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10%及 1%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次一年度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09	\$ -	\$ 14,299	\$ -
現金股利	163,908	1.0	161,744	1.0
合 計	<u>\$ 202,317</u>		<u>\$ 176,043</u>	

註：民國 100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0,046 及董監酬勞 \$3,457，其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為\$165，已調減為民國 101 年前三季之損益。另民國 99 年度業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15,289 及董監酬勞\$1,287，與其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為\$2,375，已調減

為民國 100 年前三季之損益。

上述民國 100 年度及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及民國 100 年 3 月 11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其認股價格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如下表：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2,635	\$ 16.48	4,817	\$ 16.49
本期給與 無償配股增發或 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670 )	16.50	( 2,164 )	16.50
本期沒收	-	-	( 10 )	16.50
期末流通在外	<u>1,965</u>	16.47	<u>2,643</u>	16.48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965</u>	16.47	<u>1,413</u>	16.47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 股選擇權	<u>-</u>		<u>-</u>	

2.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6.00~16.50	1,965	1.28年	\$ 16.47	1,965	\$ 16.47

3.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合併淨損益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財務報表資訊	擬制性資料	財務報表資訊	擬制性資料
合併淨損益	\$ 124,504	\$ 124,504	\$ 368,363	\$ 368,217
基本每股盈餘(元)	0.76	0.76	2.26	2.26
稀釋每股盈餘(元)	0.75	0.75	2.25	2.25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股利率	0%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36.8%	36.8%
無風險利率	2%	2%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6年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1,965單位	2,643單位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2.70	\$ 2.70

#### (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退)所得稅調節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所得稅費用	\$ 46,442	\$ 52,044
減：預付所得稅	( 14,505 )	( 10,23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6,273	( 6,425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3,776	( 14,068 )
應付所得稅	\$ 51,986	\$ 21,321
應收退稅款	\$ 7,023	\$ 42,101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總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68,208	\$ 65,454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11,454	\$ 11,831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影響數明細如下：

項 目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8,895	\$ 1,512	(\$ 19,897)	(\$ 3,382)
呆帳損失	154,156	26,207	157,908	26,84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000	10,540	113,000	19,210
未實現工程損失	19,089	3,245	21,000	3,570
投資抵減		-		7,228
		<u>41,504</u>		<u>53,470</u>
非流動項目：				
未實現投資損失(利益)	104,271	17,726	( 49,699 )	( 8,449 )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645	8,270	47,099	8,007
減損損失	3,500	595	3,500	595
虧損扣抵	450	113	-	-
		<u>26,704</u>		<u>153</u>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1,454 )		-
小計		<u>15,250</u>		<u>153</u>
合計		<u>\$ 56,754</u>		<u>\$ 53,623</u>

4.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十七)每股盈餘

	101 年 前 三 季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在 外 股 數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元 )	
	金 額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淨損益	<u>\$ 170,946</u>	<u>\$ 124,504</u>	164,460	<u>\$ 1.04</u>	<u>\$ 0.76</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147		
員工分紅			905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淨損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70,946</u>	<u>\$ 124,504</u>	<u>165,512</u>	<u>\$ 1.03</u>	<u>\$ 0.75</u>

	100 年 前 三 季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在 外 股 數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元 )	
	金 額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淨損益	\$ 420,407	\$ 368,363	163,284	\$ 2.57	\$ 2.2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471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淨損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420,407	\$ 368,363	163,755	\$ 2.57	\$ 2.25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 (十八) 工程別揭露

#####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已完工工程

科 目	101 年 前 三 季		
	自 動 化 供 應 系 統 業 務	整 合 系 統 業 務	合 計
工 程 總 價	\$ 1,430,834	\$ 2,394,596	\$ 3,825,430
工 程 成 本	( 1,285,301 )	( 2,213,973 )	( 3,499,274 )
工 程 利 益	\$ 145,533	\$ 180,623	\$ 326,156

  

科 目	100 年 前 三 季		
	自 動 化 供 應 系 統 業 務	整 合 系 統 業 務	合 計
工 程 總 價	\$ 3,514,611	\$ 3,089,874	\$ 6,604,485
工 程 成 本	( 3,255,294 )	( 2,938,974 )	( 6,194,268 )
工 程 利 益	\$ 259,317	\$ 150,900	\$ 410,217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重大已承包而尚未完工之工程明細如下：

		101 年 9 月 30 日			
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	合約總價 (未含稅)	估計 總成本	完工比例 (%)	預定完 工年度	累積已認 列利益
(1)採完工比例法 認列工程損 益：4C123等	\$ 622,680	\$ 625,258	0.19~99.73	101~103	(\$ 30,668)
(2)採全部完工法 認列工程損 益：4C091等	\$1,435,166	\$1,332,869	0~94	102	\$ -
		101 年 9 月 30 日			
整合系統業務	合約總價 (未含稅)	估計 總成本	完工比例 (%)	預定完 工年度	累積已認 列利益
(1)採完工比例法 認列工程損 益：GC003等	\$1,972,862	\$1,857,950	0.57~20.56	102~104	\$ 10,512
(2)採全部完工法 認列工程損 益：9C051等	\$ 977,021	\$ 896,134	0~99.5	101~102	\$ -
		100 年 9 月 30 日			
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	合約總價 (未含稅)	估計 總成本	完工比例 (%)	預定完 工年度	累積已認 列利益
採全部完工法 認列工程損 益：4C171等	\$ 2,334,039	\$2,191,486	0~94	101	\$ -
		100 年 9 月 30 日			
整合系統業務	合約總價 (未含稅)	估計 總成本	完工比例 (%)	預定完 工年度	累積已認 列利益
採全部完工法 認列工程損 益：GC002等	\$ 1,245,412	\$1,153,470	0~94	101	\$ -

3. 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明細如下：

	101年9月30日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超過預收工程款部分：		
完工比例法	\$ 390,433	\$ 303,206
全部完工法	1,773,965	983,047
小計	2,164,398	1,286,253
預收工程款超過在建工程部分：		
完工比例法	101,194	160,640
全部完工法	775,377	1,282,645
小計	876,571	1,443,285
合計	\$ 3,040,969	\$ 2,729,538

	100年9月30日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超過預收工程款部分：		
全部完工法	\$ 1,934,888	\$ 991,191
預收工程款超過在建工程部分：		
全部完工法	843,733	1,485,107
合計	\$ 2,778,621	\$ 2,476,298

(十九)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57,017	\$ 522,923	\$ 879,940
勞健保費用	34,809	34,906	69,715
退休金費用	30,161	31,150	61,311
其他用人費用	9,144	13,858	23,002
折舊費用	49,357	34,613	83,970
攤銷費用	2,198	5,793	7,991

	100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44,438	\$ 472,227	\$ 816,665
勞健保費用	29,722	31,477	61,199
退休金費用	24,139	25,459	49,598
其他用人費用	10,225	14,110	24,335
折舊費用	58,702	43,051	101,753
攤銷費用	1,458	5,047	6,505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旭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旭宣")	與本公司負責人相同
住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住科")	"
瑞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淞")(註2)	本公司負責人為該公司之董事
朋傑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聖暉")	"
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	"
朋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朋億")	本公司負責人為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軒")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rue Vic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Hoa Phong Marketech Co., Ltd.	"
皇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勵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Frontken MIC Co. Limited(註3) (以下簡稱"Frontken MIC")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採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錫前進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Frontken MIC之子公司
威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威榮")	本公司負責人為該公司負責人之二等親關係

註1：民國101年1月起本公司負責人已非該公司之負責人。

註2：截至民國101年7月31日止，本公司負責人及總經理已非該公司董事。

註3：民國100年12月起因該被投資公司股權及董事結構調整之故，該公司已非子公司，惟其為子公司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工程收入

	101 年 前 三 季		100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估本公司工程 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估本公司工程 收入淨額百分比
其他	\$ 681	-	\$ 63	-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工程驗收後 2 至 3 個月。

2. 銷貨收入

	101 年 前 三 季		100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估本公司銷貨 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估本公司銷貨 收入淨額百分比
華軒	\$ 10,865	-	\$ 768	-
其他	3,299	-	48	-
	\$ 14,164	-	\$ 816	-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價格辦理，並於銷貨完成後 2 至 3 個月收款。

3. 進 貨

	101 年 前 三 季		100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估本公司進 貨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估本公司進 貨淨額百分比
和淞	\$ 4,306	-	\$ 2,860	-
旭宣	2,682	-	3,620	-
瑞耘	-	-	1,683	-
其他	494	-	1,058	-
	\$ 7,482	-	\$ 9,221	-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依一般進貨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方式於驗收後 2 至 3 個月付款。

#### 4. 工程委外成本

	101 年 前 三 季		100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工程 委外成本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工程 委外成本百分比
聖暉	\$ 88,450	4	\$ 200,930	5
朋億	23,124	1	129,775	3
和淞	20,110	1	104,356	3
其他	406	-	3,460	-
	<u>\$ 132,090</u>	<u>6</u>	<u>\$ 438,521</u>	<u>11</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委外成本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為工程驗收後2個月付款。

#### 5. 應收帳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該科 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該科 目餘額百分比
華軒	\$ 2,989	-	\$ 38,052	1
朋億	-	-	9,725	-
其他	498	-	1,486	-
	<u>3,487</u>	<u>-</u>	<u>49,263</u>	<u>1</u>
減：備抵呆帳 ( )	<u>38</u>	<u>-</u>	<u>640</u>	<u>-</u>
	<u>\$ 3,449</u>	<u>-</u>	<u>\$ 48,623</u>	<u>1</u>

#### 6. 應付票據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該科 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該科 目餘額百分比
聖暉	\$ 16,800	3	\$ -	-
旭宣	1,026	-	1,569	-
朋億	105	-	5,048	1
其他	-	-	873	-
	<u>\$ 17,931</u>	<u>3</u>	<u>\$ 7,490</u>	<u>1</u>

## 7. 應付帳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旭宣	\$ 2,425	-	\$ -	-
和淞	-	-	31,035	1
瑞耘	-	-	8,432	-
聖暉	-	-	46,649	2
其他	21	-	6,707	-
	<u>\$ 2,446</u>	<u>-</u>	<u>\$ 92,823</u>	<u>3</u>

## 8. 在建工程/預收工程款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與台灣智慧光網股份有限公司已簽訂尚未完工之合約金額為\$149,524，預收工程款金額為\$0。

## 9. 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向旭宣購入電腦設備及相關軟體，其購入價款分別計\$9,998 及\$15,041。(表列「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擔 保 用 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期存款	\$ 62,634	\$ 64,411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	27,634	21,790	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95,720	211,690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u>\$ 285,988</u>	<u>\$ 297,891</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工程履約及關稅保證等開立之票據及保證函計\$973,071。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辦公處所、倉庫及員工宿舍，已簽訂租賃合約且尚未給付之金額計\$214,717，其中於未來一年內應給付租金計\$56,375。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市價。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市價或採評價方法估計。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值)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者，則不予折現。
5.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者，則不予折現。
6.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

	保 證 金 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借款背書保證	\$ 692,853	\$ 531,489
工程履約保證	692,500	-
合計	<u>\$ 1,385,353</u>	<u>\$ 531,48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及工程履約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若有未能履約者，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 (三)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79,298及\$90,93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99,985及\$373,021。民國101年及民國100年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2,290及(\$41,588)，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29,803及\$211,713。

##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美金、韓幣、越南盾或馬來西亞林吉特），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52,933	29.295	737,140	30.48
美金：人民幣	213,630	6.2891	265,522	6.3418
歐元：美金	115,285	1.29	-	-
日元：新台幣	152,419	0.3777	81,674	0.3975
新幣：美金	31,696	0.8165	34,328	0.771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2,288	29.295	84,773	30.48
美金：人民幣	6,598	6.2891	30,395	6.3418
新幣：美金	66,468	0.8165	65,387	0.7713

(2)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銷售商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及工程履約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50%以上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短期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銀行借款係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因佔總資產比率不高，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充足，因此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64020 號令規定，得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64020 號令規定，得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64020 號令規定，得免揭露。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5,000 者，不予以揭露。

民國 101 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1	預收工程款	60,024	銷貨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 貨係按一般價格辦理，並於銷售完 成後2至3月收款。	0.65%
"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16,556		0.20%
"	"	MIC-Tech Global Corp.	"	應付帳款	7,472	工程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 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 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 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 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 工程驗收後2至3個月。	0.08%
1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3	銷貨收入	41,967		0.52%
"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	其他應付款	29,295	0.32%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5,000者，不予以揭露。

民國100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1	工程收入	21,628	銷貨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 貨係按一般價格辦理，並於銷售完 成後2至3月收款。 工程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 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 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 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 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 工程驗收後2至3個月。	0.20%
"	"	"	"	預收工程款	60,913		0.58%
"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10,890		0.10%
1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3	其他應付款	24,031		0.23%
2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	工程成本	8,793		0.08%
"	"	"	"	應付帳款	9,372		0.0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係期中報表，故不適用。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係期中報表，故不適用。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業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分別列示如下：

	101 年 前 三 季				合計
	設備材料 事業部門	廠務系統服務 事業部門	客製化設備 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470,457	\$ 4,874,627	\$ 1,230,211	\$ 555,412	\$ 8,130,707
部門間收入	\$ 24,027	\$ 24,085	\$ 41,967	\$ 7,126	\$ 97,20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56,460	\$ 54,396	(\$ 102,060)	\$ 2,974	\$ 11,770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100 年 前 三 季				合計
	設備材料 事業部門	廠務系統服務 事業部門	客製化設備 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665,048	\$ 7,222,006	\$ 1,899,193	\$ 53,020	\$ 10,839,267
部門間收入	\$ 6,373	\$ 8,793	\$ 4,021	\$ 5,734	\$ 24,92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15,531	\$ 133,797	(\$ 127,533)	(\$ 15,953)	\$ 105,842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註：由於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用以衡量部門資產，依民國99年6月28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基金會(99)基秘字第151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適用疑義」規定，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應報導部門淨損與企業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u>101 年 前 三 季</u>	<u>100 年 前 三 季</u>
應報導部門淨利	\$ 11,770	\$ 105,842
公司一般收入	1,474	65,108
處分投資利益	169,022	254,412
利息費用	( 17,813 )	( 13,613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164,453</u>	<u>\$ 411,749</u>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係期中報表，故不適用。

(六)地區別資訊：係期中報表，故不適用。

(七)重要客戶資訊：係期中報表，故不適用。

###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積極進行中

####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影響項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存貨	1,616,821	(177,937)	1,438,884	A
在建工程逾預收工程款餘額	705,816	(705,816)	-	A
應收建造合約款	-	964,700	964,700	A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7,388	(47,388)	-	D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16,000	(16,000)	-	H
無形資產	24,345	(10,019)	14,326	E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0,268	20,268	D
預付款項—非流動	-	26,019	26,019	E
其他	7,560,636	-	7,560,636	
資產總計	9,971,006	53,827	10,024,833	
應付費用	221,971	43,151	265,122	B
預收款項	471,638	(39,926)	431,712	A
預收工程款逾在建工程餘額	885,156	(885,156)	-	A
應付建造合約款	-	779,821	779,821	A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218	92,423	139,641	B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1,848	(11,848)	-	D
其他	4,164,393	-	4,164,393	
負債總計	5,802,224	(21,535)	5,780,689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613	(2,613)	-	F
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40	40	F
特別盈餘公積	-	92,239	92,239	G
未分配盈餘	1,239,190	77,132	1,316,322	A、B、C、F、G
累積換算調整數	92,239	(92,239)	-	C、G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	51,385	803	52,188	A
其他	2,783,355	-	2,783,355	
股東權益總計	4,168,782	75,362	4,244,144	

調節原因說明：

A. 長期工程合約

本公司承建工程所簽訂之工程合約，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屬工程合約預計於一年之內完工者，採全部完工法認列收入；一年以上完工者，則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損益。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之規定，當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與該合約有關之收入及成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費用；當預期將發生虧損時，則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且已發生之成本很有可能無法回收，則不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認列為費用。故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存貨\$177,937、預收款項\$39,926及預收工程款逾在建工程餘額\$885,156，並調增在建工程逾預收工程款餘額\$705,816、

遞延所得稅負債\$38,313、應收建造合約款\$964,700、應付建造合約款\$779,821、保留盈餘\$187,895及少數股權\$803。

B. 員工福利：

(A)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 c.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綜上，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92,423及遞延所得稅資產\$15,712，並調減保留盈餘\$76,711。

(B) 未休假獎金：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43,151及遞延所得稅資產\$7,329，並調減保留盈餘\$35,822。

C.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對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係選用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選項，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並調整保留盈餘，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計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92,239，並調增保留盈餘\$92,239。

D. 所得稅：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故本公司於轉換日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47,388重分類表達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項下。

#### E. 土地使用權：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土地使用權屬於無形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範之租賃交易，應屬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於轉換日時將無形資產\$10,019重分類表達至預付款項—非流動項下。

#### F.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股權增加應依取得投資處理，股權減少則依處分投資處理並認列處分損益，配合本公司企業合併豁免的選用，將「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列調增「保留盈餘」。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資本公積—長期投資\$2,613，並調增保留盈餘\$2,573及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40。

#### G. 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92,239。

#### H.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因購置長期股權投資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預付長期股權投資」。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預付投資款」。

2. 民國101年9月30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及民國101年度前三季損益重大項目調節表，本公司依既定之IFRS轉換計畫進度刻正辦理中，並預計於民國102年度編製完成。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

#####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部份及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 5.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96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第27及28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